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TIANYE WATER SAVING IRRIG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40)

進一步延遲寄發
有關成立合營公司及出售標的股權(透過實物出資)之
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的通函

茲提述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i)日期為2024年8月6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及(ii)日期分別為2024年8月27日、2024年9月9日、2024年9月23日、2024年10月24日及2024年11月27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4年12月20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寄發有關成立合營公司及出售標的股權(透過實物出資)之主要交易及關連交易的通函。除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出資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進一步詳情之通函將於2025年1月10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編製供載入通函的資料，本公司預期通函將進一步延遲至2025年1月24日或之前的日期寄發。

承董事會命
新疆天業節水灌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周剛

中國，新疆
2025年1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周剛先生(董事長)、韓根先生及蔣大勇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連軍先生、谷莉女士、洪維德先生及何新林先生。

* 僅供識別